

## 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

###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系之願景與發展特色為「提昇社會音樂之基礎教育」、「強化音樂營運與行政管理」、「推廣社區音樂與文化活動」及「增進藝文涵養與社會和諧」，並依據第一週期系所評鑑結果與建議，修正宗旨與教育目標。目前該系之宗旨為「培育『音樂的相關應用』之專業人才」，現階段含「演奏教學」與「行政管理」二大領域；同時規劃學生核心能力與能力指標，並檢視開設課程之大綱與內容，以調整各門課程之結構與設計。

在課程規劃與設計方面，該系能定期召開系課程委員會，並延攬校外專家學者、邀請畢業生與在校生代表參與；共同針對系課程規劃與調整提供意見。另自 100 學年度起，亦在校方協助下完成系專業課程之課程綱要外審。「演奏教學」與「行政管理」二大領域以分流授課、理論與實務並重為原則，培養學生的專業能力與競爭力。該系於每學期初與期末召開「全系師生座談會暨課程說明會」，由教師詳細說明並輔導學生之選課狀況。學生選修課程空間雖頗具彈性，可跨年級或至人文相關之其他學系修習，然亦間接影響學生選修該系專業課程之意願。

### (二) 待改善事項

1. 學生選修課程空間彈性過大，間接影響學生選修該系專業課程之意願。
2. 該系擬訂有四項願景，然目前開設之相關課程仍略顯不足，有待強化。

### (三) 建議事項

1. 宜訂定學生修習該系開設之「專業選修」課程最低學分數，以加強學生專業學術素養。

2. 宜持續增加開設與該系各項願景相關的課程，並使之成為該系發展的特色。

## 二、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

###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系目前有 10 位專任教師，80 位兼任教師。近五年來陸續新聘 5 位教師，包含鋼琴、聲樂、理論作曲與藝術行政（兼管樂）專長，教學狀態穩定。

該系現階段基礎必修課程「和聲學」與「音樂基礎訓練」皆分級授課，能依學生能力因材施教；且配合校方建置之教學支持與協助系統，於「和聲學」與「對位法」等課程設立「駐點教學助理」協助輔導，成效良好。

根據 99 至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線上教學評量」總結果顯示，系總平均分數自 4.13 逐步上升至 4.30；另該系「在校生學習成效問卷調查」結果顯示，學生對系內課程之教學多表滿意。自 98 學年度起，亦逐步落實課程自我改善機制，各課程評鑑成績無論高低，授課教師均須於次學期，依據學生教學評量回饋意見繳交課程自我提升計畫，足見該系對於確保學生學習成效之努力。

### (二) 待改善事項

1. 演奏教學組之必修課程「器（聲）樂教學法與實習」及「器（聲）樂作品研究」，目前僅由管樂與鋼琴專長教師授課，較難確保其餘主修學生之學習成效。
2. 行政管理組之必修課程「畢業製作」，修課學生均須撰寫論文，其研究主題之領域相當廣泛，涵蓋各類藝術組織團體之經營與行銷及藝術活動製作管理等，且須依據「指導老師以專任教師為原則」之相關規定。惟目前每學年度僅由 1 位教

師獨立授課，且尚須負責指導全部修課學生之論文，負擔略為過重。

3. 該系教師多為音樂演奏（唱）專長，研究型之專業師資略少。

### （三）建議事項

1. 宜在現有師資結構下，擴展「器（聲）樂教學法與實習」及「器（聲）樂作品研究」之授課教師專長領域，以兼顧各類樂器主修學生之需求，確保學習品質與成效。
2. 宜開放「畢業製作」論文指導教師範圍並增加教師人數，以提升學生學術研究成果。
3. 宜加速研究型師資之聘任，以提升學術研究能量。

## 三、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

### （一）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系在有限之人力及硬體設備等資源下，仍能用心辦學，盡力提供學生各項學習資源，近幾年全體師生致力與校方溝通爭取所獲得之校內外支持日增，其努力與獲致成果值得肯定。

該系推動「班級導師」與「認輔導師」雙軌制度進行學生輔導，專任教師多能用心輔導學生；各術科指導教師亦多能盡心帶領學生，共同創造師生整體之向心力。此外，該校因係基督教會背景之大學，故對於學生之關懷與輔導，價值觀及生活態度之正面型塑，亦多能呈現令人滿意的成效。

該系以「演奏教學」與「行政管理」之專業分組，期能為學生於日益嚴峻之音樂職場，增加日後就業以及生涯開創之契機，立意頗佳。

該系教學空間目前與學務處辦公室及學生社團等多個單位共用同棟大樓，對應全系師生人數（175位學生，90位專兼任教師），加以今（102）年即將設立之「碩士班藝文產業經營與管理組」新生入學，實明顯不足。另系館樓高7層，且教師研究室、專業教室及琴房

等均位於高樓層，眾多師生頻繁上下樓，卻僅配置小型電梯乙部，日後若有身心障礙學生前來就讀，相關安全及便利性，均宜更進一步考量。

## (二) 待改善事項

1. 目前行政管理組學生之校外實習機構，常由學生自行選擇，以致每學期個別學生之校外實習時數差異極大，甚至有整學期掛零的情形。
2. 系館空間狹小，並與校內各單位共用，故舉凡大型專業教室、授課琴房與練習琴房之空間及數量，對應現有師生與即將入學之碩士班新生，明顯不敷使用。
3. 系館樓層甚高，出入人員眾多，除師生使用外，並有教學、演奏所需之大型樂器搬運需求，目前僅有乙部小型電梯，就安全性及便利性考量，亟待改善。

## (三) 建議事項

1. 宜由該系主動尋求業界支援行政管理組學生之校外實習，且簽約制訂固定時數及地點，讓該組學生可藉由較長期之參與，獲得平衡與紮實訓練之實務經驗。
2. 宜擴大該系教學之使用空間，以利師生教學與研究需求，提升整體滿意度。
3. 宜於法規許可範圍，妥善規劃無障礙空間，並增設電梯以利使用。

## 四、學術與專業表現

###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系教師在學術與專業表現方面，除參與學術研究之論文發表及創作、展演外，99 至 101 學年度專任教師之研究計畫獲獎（補）助的計畫名稱分別為「從七個演奏家編訂版，探討貝多芬鋼琴奏鳴曲的

詮釋變遷—以六首早期作品為探討對象」及「拉摩鍵盤作品研究」。整體而言，該系教師之學術表現具多樣性。

近三年該系每年定期舉辦教師聯合音樂會與學術研討會，研討會主題包括「樂譜編訂與版本解讀國際學術研討會暨大師音樂會」及「聲樂曲目教學法國際學術研討會」等；在音樂演出的形式上則包含作品發表、獨奏、室內樂、協奏曲及指揮等項目。演出地點除國家音樂廳及各文化中心外，亦赴國外舉辦「與我同行音樂分享音樂會」（美國）、「臺灣音樂之美音樂會」（日本）、「臺奧作品發表交流音樂會」（奧地利）及「2011 年兩岸巡迴音樂會」（中國）等，能拓展該系師生之視野，並豐富其音樂學養與演出經驗。

該系自 97 年 8 月起分為「演奏教學組」與「行政管理組」，「演奏教學組」學生音樂會近三年演出約 47 場，大多以個人獨奏（唱）方式為主；而「行政管理組」學生之畢業製作則著重在音樂會企劃與論文發表，論文內容多屬於行銷策略與經營管理之論述，如「基金會多角化經營之探討—以淡水國際環境藝術節為例」、「臺灣獨立音樂的行銷與推廣」、「新象文教基金會之節目及行銷宣傳策略—以 2011 的節目為例」及「台北愛樂管弦樂團之多角化經營」等，頗能符應目前藝文職場需求，值得肯定，是為特色。

## （二）待改善事項

1. 該系教師之研究計畫及學術研討會論文發表，相較音樂演出，略顯不足。
2. 「演奏教學組」學生畢業音樂會之演出形式偏向個人獨奏（唱），無法呈現教學層面的特色。

## （三）建議事項

1. 宜研擬相關策略或配合該校獎勵制度，鼓勵教師從事與任教科目相關的研究，以提升教學品質及研究能量。

2. 宜擴大「演奏教學組」畢業製作成果之呈現形式，或可納入主修樂器之教學演示，以符應「演奏教學」之名稱內涵及目的。

## 五、畢業生表現與整體自我改善機制

###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系於 97 年 12 月成立系友會，訂定系友會組織章程，並於系網成立系友會專區，亦設置社群網站，以提供系友活動訊息及聯絡情誼之用。該系除於 100 年 3 月舉辦系友座談，並進行幹部選舉外，亦利用國家音樂廳公演的機會，舉辦系友回娘家活動（包括聚餐、座談及音樂會聆賞等），其構想甚佳。

該系設計學習成效問卷，分別對系友、在校生及應屆畢業生進行調查。根據 99 學年度畢業系友之問卷結果顯示，勾選「普通」與「不同意」較高的項目，包括對該系「課程規劃的滿意度」、「通識教育課程對於職場表達或溝通能力的幫助」及「學生自畢業後實際落實音樂知能『演奏教學』或『行政管理』的應用能力」。相對的，就當學年應屆畢業生學習成效問卷調查結果顯示，以下三項問題中獲得之滿意度顯著提升，包括「自畢業後能具備音樂理論的基本知識與技能」、「自畢業後能落實音樂知能與演奏教學或行政管理的實際應用能力」及「自畢業後在表演、創作、教學與行政的能力與創意力在原本基礎上得到相對的提升」。

該校「校友服務及就業輔導組」亦提供 99 學年度所進行之「校友畢業流向及就業滿意度調查問卷」資料，做為課程委員會調整與設計課程之參考依據。惟畢業生「學習成效」與「校友畢業流向及就業滿意度」之有效問卷回收份數偏低（20 至 22 份），且缺少企業雇主對學生學習成效之調查資料。

該系自第一週期系所評鑑再評鑑後，積極進行自我改善計畫，其執行成效包括達成系務發展之中程目標，於 101 年 6 月獲准增設碩士班（藝文產業經營與管理組）；持續推動與美國姊妹校交換學生制度，以及系內每學期舉辦國際大師講座，並舉辦國際交流活動；演奏教學組之幼兒教學及社區服務發展方向確立，並於 99 學年度設立「教會音樂學程」；增設及調整「行政管理組」課程，加強語文課程及與業界合作之關係；空間、視聽設備及圖書館藏亦皆在持續加強中。整體而言，該系之行政管理機制及教學輔導品質均改善良多。

## （二）待改善事項

1. 該系「校友畢業流向與就業滿意度調查」及「應屆畢業生學習成效問卷調查」結果皆未依組別分開設題及提供明確分析數據，不易判定各組畢業生發展方向並彰顯該組之特色。
2. 該系畢業生生涯發展追蹤機制確立，惟雇主座談及回饋資料數量偏低。

## （三）建議事項

1. 宜依據「演奏教學」及「行政管理」二大領域設計「學習成效」問卷，並依課程內容及發展方向制訂問題、分組統計；且分析結果宜提供明確數據，包括有效、無效問卷的實際份數及問卷細項之百分比。
2. 宜增加企業參訪並舉辦雇主座談，以強化畢業生與業界之聯繫。

註：本報告書係經實地訪評小組、認可初審小組會議及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